

新北市113年度學前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分場次計畫

IEP 擬定、實施及評量

壹、依據：特殊教育法第 18 條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透過專業知能培訓養成，研究擬定適合幼兒之個別教育化計畫，以利提供推廣全市適性的個別化教育計畫。
- 二、推動專業團隊合作服務方式，落實特殊教育教學策略於普通班，發揮特殊教育之功能。
- 三、強化教師特教專業知能，協助教師解決特教現場面臨的問題，提升教學品質，以利發揮幼兒最大學習潛能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學前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。

肆、聯絡人：李苡濃小姐，電話：89432041 分機 726，傳真：2947-7806，

聯絡信箱：prsec4@kidmail.ntpc.edu.tw。

伍、參加對象：

- 一、本市立案之公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。
- 二、111 年-113 年未參訓過之教保服務人員者將優先錄取並依報名先後順序，額滿為止，恕不現場報名(若研習參與人數未達錄取人數，即可全數參與；若已超過研習錄取人數，即限制同間園所參與研習人數為 2 人)。

陸、參加名額：計 100 名。

柒、報名日期：113 年 8 月 7 日起至 113 年 9 月 1 日或額滿為止。

捌、辦理日期及課程：113 年 9 月 7 日(星期六) 詳見課程表(附件 1)。

玖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藝術館 4 樓演藝廳，請由自強路西側門(秀山國小游泳池)入口進入(附件 2)。

拾、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請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) 研習報名/縣市特教研習，並於活動前 6 天，逕至該網站確認是否錄取，恕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二、如於核定錄取後無法參加該場次研習，請於研習開始至少 5 天前，聯絡研習承辦人(89432041 分機 726)，以利安排其他教保服務人員參與該場次。

拾壹、研習時數：計 6 小時，依學員參與時數核給研習時數(本研習得列入幼兒園教保專業時數計算)，本文文號即為研習字號，研習當日請準時參加，研習開始逾時 20 分鐘，當日研習時數抵扣 1 小時，遲到 1 小時 20 分鐘，抵扣 2 小時，未能全程參與，或請假時數逾研習總時數三分之一時，不核予時數。並請於活動結束後交回研習意見回饋單。

拾貳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**建議自行攜帶現有學生完整的個案各項原始資料至此次研習會，紙本或電腦檔案；即是一個學生的學生基本相關資料、診斷鑑定資料、每學期的學習表現、行為輔導紀錄、導師評語、過去的個別化教育計劃/個別化家庭支援計畫等，資料愈完整愈好，以便範例講解和實作練習之用。**
- 二、為珍惜教育資源，請具有熱忱者且能全程參與者報名參加，並請您「**隻身**」參與研習，勿攜伴或幼童。
- 三、另有關研習報名、請假、出席、簽到退及聽課等相關事宜，請至「**新北市幼兒教育資源網/研習專區/研習守則**」參閱「**新北市幼兒教育研習守則**」。
- 四、**參訓學員午餐自理，不提供代訂午餐**，並請自行攜帶環保杯（配合環保政策，免洗餐具禁止攜入活動會場），會場不提供紙杯、杯水，垃圾需分類並請清洗後再回收。
- 五、**會場內禁止攜帶食物及飲料進入並禁止飲食。**
- 六、學校停車位有限，**需付費停車**，且腳踏車亦無法進入校園，建請參加研習學員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- 七、研習當日臨時無法出席者，請於研習後 3 天內填妥「**研習請假單**」（附件 3），傳真至新北市學前特教資源中心請假，並來電確認取消研習。
- 八、研習課程期間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新北市政府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拾參、獎勵：

- 一、承辦學校工作人員請依「**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**」或「**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**」辦理敘獎，敘獎額度及人數，請依「**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**」、「**辦理各項研習(討)會績效優良者**」。「**跨區域全市性…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8 人為限，含主辦人 1 人嘉獎 2 次**」辦理。

二、於假日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得於申請加班費 2 年內核實辦理補休(二擇一辦理)，惟支領講師費者除外。

拾肆、經費概算：由新北市政府補助支應。

拾伍、本實施計畫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 1】

IEP 擬定、實施及評量研習課程表

日期：113 年 9 月 7 日(星期六)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講師
08:30-08:50	學員報到、領取資料	中心團隊
09:00-12:00	1. 個別化教育計畫基礎理論與法令 2. 個別化教育計畫之內容與撰寫	外聘講師
12:00-13:10	午餐及休息 (場地整理並準備下午場研習事宜)	中心團隊
13:10-16:10	1. 個別化教育計畫撰寫討論 2. 個別化教育計畫討論與修正 3. 綜合討論	內聘講師*5 (分五組討論)
16:10~	賦歸	中心團隊

【附件 2】

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小交通路線圖

一、地址：新北市中和區立人街 2 號(研習請由自強路西側門進入)

二、電話：8943-2041

三、傳真：2947-7806

四、交通路線

1. 搭乘捷運環狀線往〔大坪林〕方向：

※因地震關係「橋和站到板新站」尚在維修中，此區間請改搭乘接駁車。

(1) 於捷運景平站下車，步行約 10 分鐘，至自強路西側門。

(2) 於捷運景安站下車，轉乘橘 2 公車由捷運景安站搭乘至秀山站下車，步行 3 分鐘至自強路西側門。

(3) 於捷運秀朗橋站下車，步行約 10 分鐘，至自強路西側門。

2. 搭乘捷運中和新蘆線往〔南勢角〕方向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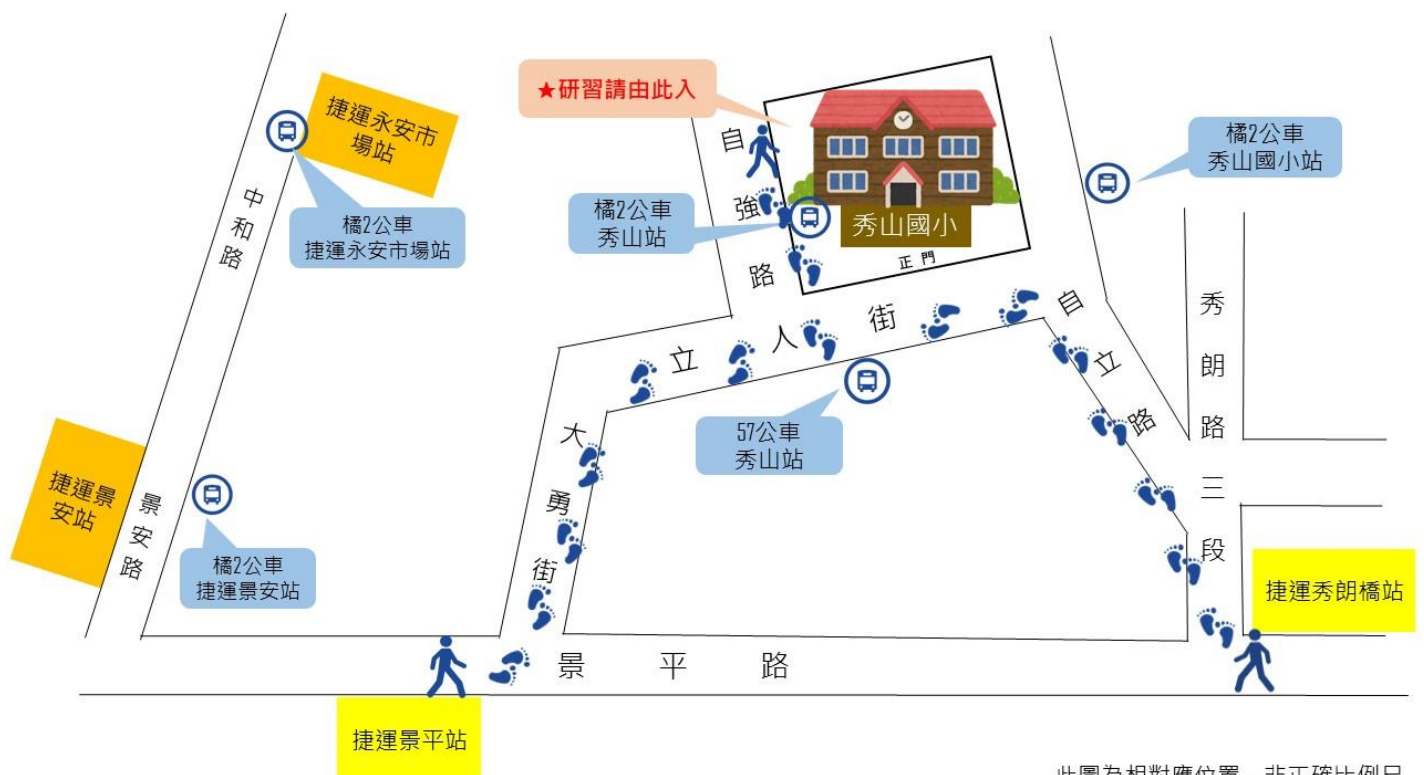
(1) 於捷運永安市場站下車，轉乘橘 2 公車由捷運永安市場站搭乘至秀山站下車，步行 3 分鐘至自強路西側門

(2) 於捷運景安站下車，轉乘橘 2 公車由捷運景安站搭乘至秀山站下車，步行 3 分鐘至自強路西側門。

3. 搭乘公車：

(1) 搭乘橘 2 公車至秀山站下車，步行 3 分鐘至自強路西側門。

(2) 搭乘 57 公車至秀山站，步行 5 分鐘至自強路西側門。



此圖為相對應位置，非正確比例尺

【附件 3】

新北市公私立幼兒園研習請假單

【申請人留存】

姓名		職稱											
園所名稱													
研習名稱													
請假起訖時間	自	年	月	日	時	分	至	年	月	日	時	分	止
請假事由													
請假人 (代理人)		校(園)長											

新北市公私立幼兒園研習請假單

【承辦園所留存】

姓名		職稱											
園所名稱													
研習名稱													
請假起訖時間	自	年	月	日	時	分	至	年	月	日	時	分	止
請假事由													
請假人 (代理人)		校(園)長											

※請假單請傳真至新北市學前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FAX：2947-7806)，並來電確認中心是否有收到，謝謝。